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913

部门名称：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市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

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市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9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49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3.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41.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24.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24.49	总计	62	12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4.49	1,224.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2.14	592.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6.21	546.21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78	544.78					
2010308	信访事务	1.43	1.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2	45.9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2	45.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5	7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5	77.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4	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44	5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6	17.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4	18.44					
21022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4	1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23	53.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23	53.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23	53.23					
213	农林水支出	441.69	441.69					

21301	农业农村	67.90	67.9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7.90	67.9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3.79	373.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3.79	373.79					
21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1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1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224. 49	1, 289. 15	237. 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2. 14	544. 78	47. 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6. 21	544. 78	1. 43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 78	544. 78				
2010308	信访事务	1. 43		1. 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 92		45. 9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 92		45. 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49		3. 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49		3. 4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49		3. 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 25	77. 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 25	77. 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 74	7. 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 44	52.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06	17. 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44	18.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44	18. 44				
2102201	行政单位医疗	18. 44	18. 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 23		53. 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 23		53. 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 23		53. 23			
213	农林水支出	441. 69		441. 69			
21301	农业农村	67. 90		67. 9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7. 90		67. 9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3.79		373.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3.79		373.79			
21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1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1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92.14	59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49	3.4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25	7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44	18.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23	53.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1.69	441.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25	3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4.49	1,224.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24.49	总计	64	1,224.49	1,2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2.14	544.78	47.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6.21	544.78	1.43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78	544.78	
2010308	信访事务	1.43		1.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2		45.9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2		45.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3.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5	7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5	77.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4	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44	5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6	17.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44	18.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4	18.44	
21022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4	1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23		53.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23		53.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23		53.23
213	农林水支出	441.69		441.69
21301	农业农村	67.90		67.9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7.90		67.9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73.79		373.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3.79		373.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43	30201	办公费	112.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8.90	30202	印刷费	4.9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4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44	30206	电费	1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6	30207	邮电费	6.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8.82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4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6.20	公用经费合计			15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3.00		3.00		3.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31		2.31		2.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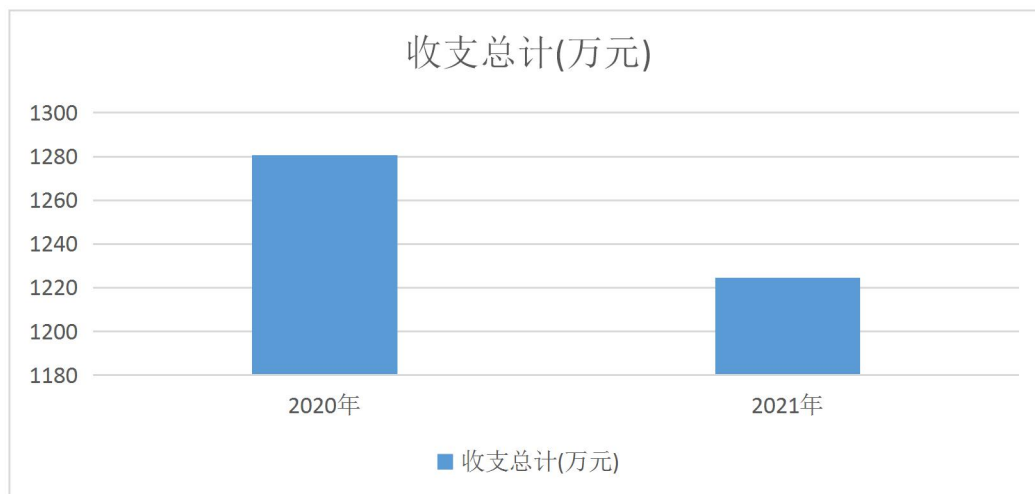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24.4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6.12 万元，减少 4.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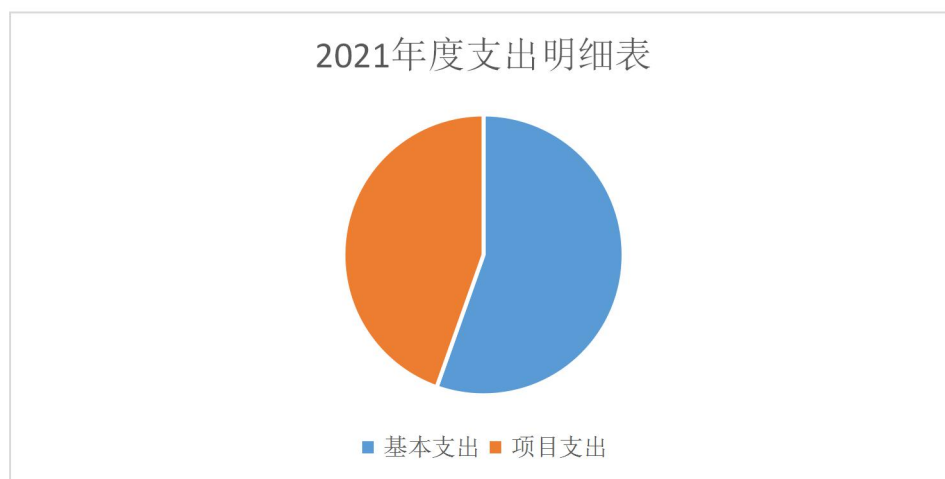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224.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4.4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22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8.72 万元，占 55.4%；项目支出 545.77 万元，占 44.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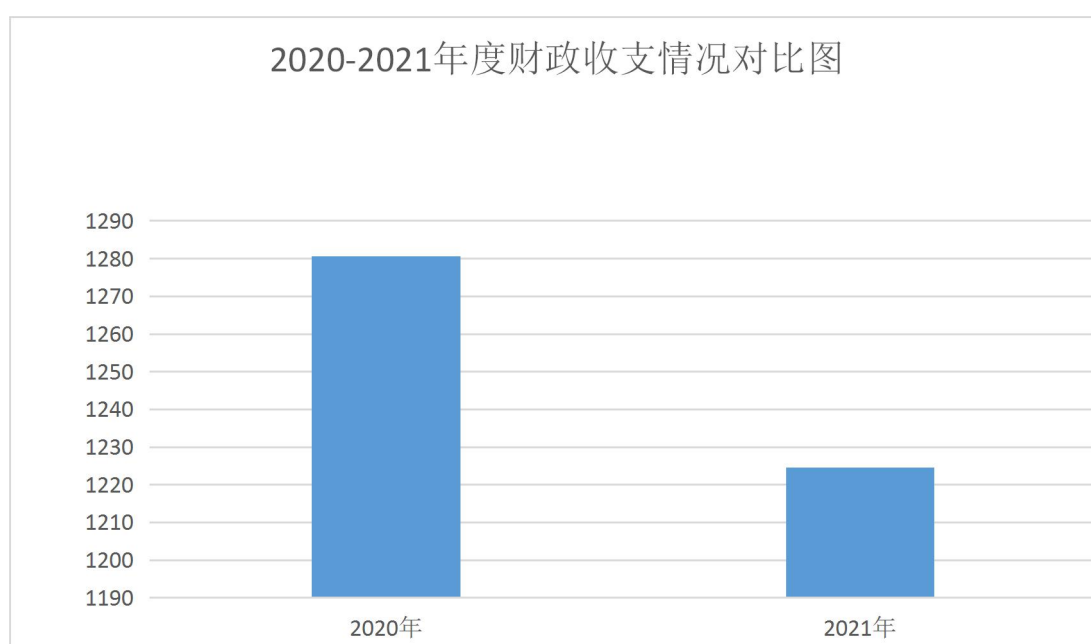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24.4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6.12 万元，减少 4.6%，主要是人员减少；本年支出 1224.4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6.12 万元，减少 4.6%，主要是人员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24.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12 万元，减少 4.6%，主要是人员减少；本年支出 1224.4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6.12 万元，减少 4.6%，主要是人员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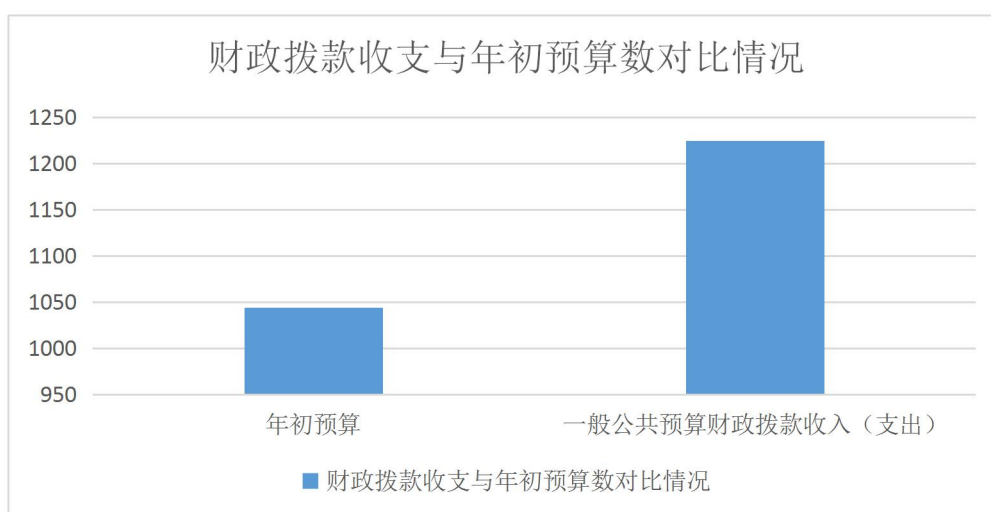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2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6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年初预算以外人员经费支出；本年支出 122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6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年初预算以外人员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61 万元，主要本年度发生年初预算以外人员经费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7.3%，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61 万元，主要本年度发生年初预算以外人员经费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未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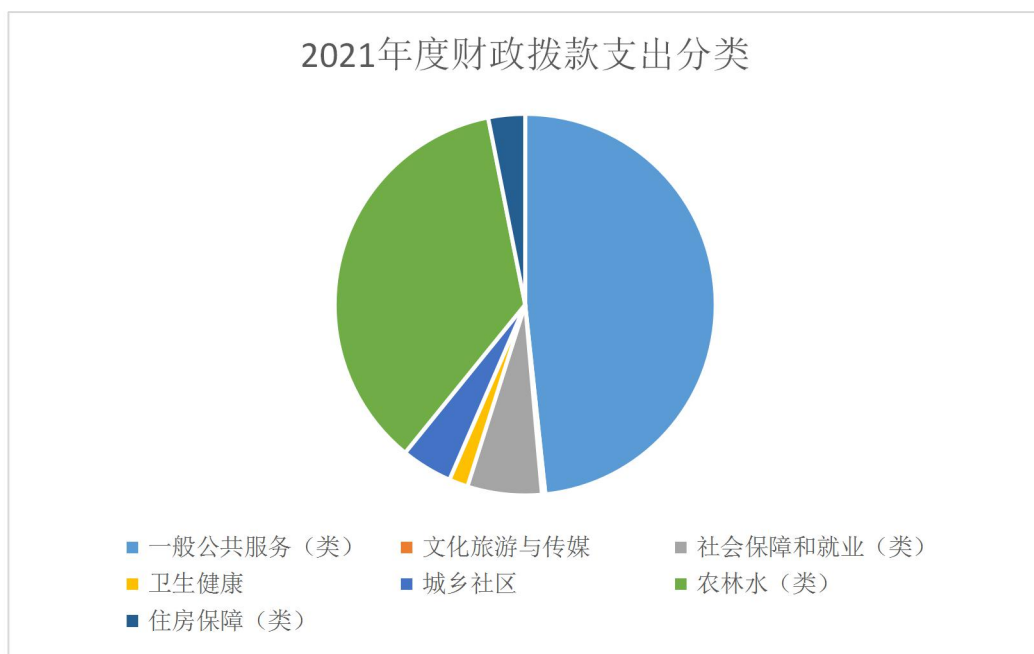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未发生。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24.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92.14 万元，占 48.4%，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信访事务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9 万元，占 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25 万元，占 6.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社保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8.44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53.23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农村环境保护的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441.69 万元，占 36.1%，主要用于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8.25 万元，占 3.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8.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6.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7.43 万元、津

贴补贴 138.90 万元、奖金 51.41 万元、绩效工资 24.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4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7.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万元、住房公积金 38.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万元、退休费 35.89 万元、生活补助 156.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6.16 万元、退休费 38.82 万元、生活补助 7.34 万元。

公用经费 152.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2.13 万元、印刷费 4.91 万元、电费 16 万元、邮电费 6.49 万元、福利费 3.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2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0%，较预算减少 0.69 万元，降低 23.0%，主要是厉行节俭；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7.86 万元，降低 340.3%，主要是厉行节俭、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为2.31万元，完成预算的77.0%，较预算减少0.69万元，降低23.0%，主要是厉行节俭；较上年度决算减少7.86万元，降低340.26%，主要是厉行节俭、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与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度减少26.08万元，降低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1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69万元，降低29.9%，主要是厉行节俭；较上年度1.70万元，增加26.4%，主要是公车进行保养维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预算持平。发生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75.7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

额的 68.8%。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信访事务”、“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信访事务”、“节能环保支出”等项目分别委托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乡镇 2021 年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大部分项目已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益。保障了我乡镇日常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信访事务项目及节能环保支出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信访事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事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3 万元，执行数为 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使我乡辖区内信访事件稳定，生活质量得到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管理工作较为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建立健全一套行之有效的政府领导和部门管理目标责任，明确相互应尽的职责，义务和应承担的责任。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事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913】新乐市化皮镇		实施单位	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调整 预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43	1.43	10	100%	10	执行率*该 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 过分值上限	
		其中：本年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	1.43	1.43	10	100%	10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度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 标值 (A)	全年实 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 申报对象 覆盖率	3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 据“三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 记分。	3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20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社会 资金投资 比	1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 据“三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 记分。	10	
		生态效 益指标	达到绿色 产业标准	10	100%	10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长期使用 性	10	100%	90%	7	处理方式还 待改进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 度	20	10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 方式。	18	项目建设惠民设施有待加强，下一步我单位将继续完善惠民设施
总分								9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2）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科技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3.79 万元，执行数为 373.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改善了环保指数、生活质量得到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管理制度尚不健全，有待进一步完善；日常检查跟踪监督情况有待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的检查和监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节能环保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913】新乐市化皮镇	实施单位	新乐市化皮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调整 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 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73.79	373.79	10	100%	10	执行率*该 指标分值，
	其中：本年一般公	373.79	373.79	10	100%	10	

		共预算拨款							最高不得 超过分值 上限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度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 值 (A)	全年实际 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绩效 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3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20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资金投资比	1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10	100%	90%		9	处理方式还待改进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30	10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7	项目建设惠民设施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单位将继续完善惠民设施
总分								96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新乐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本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良好。对于今后的工作，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继续开展绩效管理改革的工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2.5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40.46 万元，降低 92.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